**附件1：**

**中国数字经济先锋案例征集启示**

1. **申报主体：**

各地园区、开发区，各类企业，科研机构、团队和个人，可遵循自主、自愿原则，采取组织报送、专家推荐、自主申报、定向邀请等形式进行申报。

1. **申报要求：**
2. 申报案例需具有真实性、创新性、显效性、可复制性和示范推广性等特点。
3. 案例文本应具备以下要素：背景与起因、做法与经过、成效与反响、经验与启示、探讨与评论、重点资料附录。推荐按以下顺序撰写申报文档。
4. 申报单位简介与案例名称；
5. 案例背景、基本情况、目标及最后结果的概述；
6. 主要方法做法的描述；
7. 主要成效和成果的描述；
8. 经验启示与主要意义的描述；
* 为便于准确清晰地了解相关情况，请将案例做法与取得成效分开撰写。
* 每个案例只能选择一种征集方向提报。
1. 案例申报材料以图文形式递交，申报文档字数要求3000-5000字，要求主旨清晰、层次分明、资料翔实、务实严谨。申报文档配图不超过5张，并插入申报文档内。
2. **案例分类**

**简述：**

申报案例旨在挖掘我国数字经济发展过程中，各领域在“数字产业化”和“产业数字化”的政策落实、经济成果、技术成果、科研创新的优秀实践，同时，利用新华网权威媒体平台，对案例进行系统化展示。具体申报分类如下：

1. **数字经济先锋案例：**
	* 在数字经济发展过程中，企业、机构基于大模型、AIGC、AGI等技术成果进行深度开发和实际应用，具有代表性、先进性和跨越性特点，对于产业数字化具备推动和带动作用的案例，可申报此案例。
2. **行业大模型典型应用案例：**
	* 大模型深度结合业务场景，协助不同行业开发新功能、形成新产品、拓展新应用，推动人工智能技术赋能千行百业，帮助行业用户实现“降本提质增效”的案例，可申报此项。
3. **数字金融赋能实体产业案例：**
	* 以数字信息技术手段融合传统金融服务业态，积极赋能实体产业发展，实现金融赋能在实体产业运作中的精确引导和精准释放，相关优秀做法和经验成果，可申报此案例。
4. **数字经济赋能乡村振兴案例：**
	* 积极探索乡村智治模式，着力构建乡村数字治理框架体系，数字赋能乡村经济发展和民生服务，深入推进信息惠民工程，提升数字化乡村建设水平的优秀案例，可申报此项。
5. **数据交易模式应用案例：**
	* 在数据商业模式创新、数据流通和交易创新、数据资源整合创新、数据应用创新等方向，具有一定的引领性、创新性和示范性的企业和单位，可申报此案例。
6. **数据产业化应用实践案例：**
	* 积极探索和推进数据要素的产业转化，加强数据产品供给，深化数据资源开发利用，并以此开发数字商业新业态，有利于数据产业集群发展的相关企业、单位，可申报此案例。
7. **产业园区数字化先锋案例：**
	* 针对产业园区实施数字化改造提升，推进产业链延链、补链、强链，促进园区集群化、低碳化、数字化、高端化发展，推动园区布局优化整合，打造数字化智慧园区的相关企业、单位，可申报此案例。
8. **“专精特新小巨人”数字创新优秀案例：**
	* 针对数字经济领域中的“专精特新”小巨人企业，要求企业业绩良好，在行业中或一定区域内具备较高市场占有率，并且掌握关键核心技术，其专业化、精细化、特色化、新颖化的科创案例，可申报此项。
9. **数字化转型发展案例：**
	* 传统企业在数字化转型发展过程中，通过应用云计算、大数据、人工智能等关键技术，创新业务增长模式，强化内部组织能力，提升客户体验，实现降本增效，并积极推广数字化转型经验成果的相关企业、单位，可申报此案例。
10. **“数据要素X重点行动”案例：**
	* 符合《“数据要素×”三年行动计划（2024—2026年）》要求，在工业制造、现代农业、商贸流通、交通运输、金融服务、科技创新、文化旅游、医疗健康、应急管理、气象服务、城市治理、绿色低碳这12个领域中，起到了促进数据要素创新应用，提升生产效率和科研效率，加强安全管控和风险控制，促进文化传播，完善服务体系等显著效果，对数据产业生态起到繁荣作用的案例，均可申报此项。
11. **“数据要素X保障支撑”案例：**
	* 符合《“数据要素×”三年行动计划（2024—2026年）》要求，在数据要素应用过程中提升数据供给水平、优化数据流通环境、加强数据安全保障这三个方面，起到了关键性促进、推动、决策作用，营造了数据要素应用良好环境的的政府机构、行业协会、科研组织，可申报此项案例。
12. **征集流程：**

案例征集 → 审核评定 → 公示发布 → 宣传推广

1. **征集阶段：**

2024年3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。

1. **案例提交方式：**

“2023中国数字经济先锋案例征集”开设以下投稿通道：

1、填写“中国数字经济先锋案例征集申报表”，并发送至邮箱：XHWDSJ@news.cn及xhrsdsj@163.com（需同步发送），有关图片、媒体报道复印件等可作为附件同时发送。

2、如寄送申报材料需一式三份反馈至主办单位新华网，纸质材料应与电子版保持一致。

邮寄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129号金隅大厦新华网大数据中心收

邮编：100031 座机：010- 88050341

3、中国数字经济先锋案例征集官方联系方式：

张先生 13810080459

马先生 13811495996

刘先生 15330061902

座机：010- 88050341